

联合国

大会



安全理事会

AS

Distr.
GENERAL

A/40/235

S/17103

15 April 1985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大会

第四十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项目21、72、

84、132和133

中美洲局势：对国际和平与安

全的威胁及和平倡议

审查《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

执行情况

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

发展和加强各国间睦邻关系

和平解决国家间争端

安全理事会

第四十年

1985年4月15日

巴拿马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信

我谨向你转交1985年4月11至12日在巴拿马城举行的孔塔多拉集团和中美洲国家全权大使高级会议结束时发表的新闻公报全文。

请将此信及其附件作为大会第四十届会议暂定项目表项目21、72、84、132和133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散发。

常驻代表

大使

阿基利诺·埃·博伊德(签名)

* A/40/50和Corr. 1。

附 件

新闻公报

孔塔多拉集团根据中美洲国家政府3月16日在巴西利亚召开、由中美洲国家外交部长和孔塔多拉集团外交部长出席的会议上提出的请求，发出了开会的通知。根据这项通知，中美洲国家和孔塔多拉集团各国政府的具有作出承诺全权的高级代表会议从4月11至12日于巴拿马城举行。

根据该通知，会议的目的是界定执行《孔塔多拉关于中美洲和平与合作的文件》中设想的实质规定特别是关于安全事项的核查和监督的规定和就其采取后续行动的机构。

提议的目标令人满意地实现了，因为中美洲各国政府的代表表现出本国政府的政治意愿，在通过关于执行和后续的承诺方面取得了进展，界定了它们的标准和根本立场。

应当指出，就建立孔塔多拉集团提议的下列机构达成了协议：(1) 关于政治和难民事项的各项承诺的评价和后续工作特设委员会；(2) 安全事项核查和监督委员会；(3) 关于经济和社会事项的承诺的评价和后续行动特设委员会。

作为协商主题的这些机构将保证获得孔塔多拉集团发起的协商过程所一直为之努力的效率、独立和公正等条件。同样，应当指出，这些协议反映了对不干涉各国内政、人民自决与和平解决争端等原则的尊重；自1983年1月开始的和平努力，就一直受这些原则的指导。

所取得的成果肯定了孔塔多拉是处理中美洲局势的合适议坛，是《孔塔多拉文件》谈判过程中的重大进展。这将有可能会在下次会议上以新的建设性精神讨论尚未解决的问题；下次会议将于5月上半月举行，其基础是孔塔多拉集团提出的意见，以便获得满意的解决方法。

最后，与会者向巴拿马共和国总统尼古拉斯·阿迪托·巴尔莱塔博士阁下和外交部长费尔南多·卡罗多塞·法夫雷加先生表示感谢，总统和部长对与会者努力的建设性成果表示满意，并重申巴拿马将与哥伦比亚、墨西哥和委内瑞拉一起，坚决继续促进中美洲国家在国际法原则和标准的基础上的相互理解。

1985年4月12日于巴拿马

— — — — —